

# 中共山东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文件

鲁中高校党字〔2019〕20号

---

## 中共山东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 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门：

《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已经学校党委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山东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

2019年2月26日

# 中共山东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和《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教技〔2011〕1号）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生学风建设，创建优良学风，促进学生全面成才，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现就全面加强我校学风建设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充分认识学风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学风是学校办学思想、教育质量和管理水平的重要标志，也是学生思想品德、学习态度和综合素质的重要体现。优良学风是高职院校求生存、创品牌、促发展的基本前提，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保障，是学校履行学校职能、实现学校使命、塑造大学精神的内在要求和迫切需要，是坚持科学发展观，推进质量强校工程，实现学校升本目标的重要保证，全校上下务必高度重视学生学风建设。

## 二、加强学风建设的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培养社会需求的合格人才为目标，以学生良好学习习惯的养成和学风建设长效机制的构建为重点，牢固树立以学生为主体、教师为主导的思想，通

过教风带学风、考风正学风、管理促学风、活动倡学风，齐抓共管，标本兼治，培育励志笃学、厚德济生的学子风范，促进学生形成优良学风，全面提高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

### **三、加强学风建设的基本原则、总体思路**

（一）基本原则：坚持教风建设与学风建设相结合；坚持教育引导与规范管理相结合；坚持学校教育与学生自我教育相结合；坚持严格要求与人文关怀相结合；坚持目标管理与过程管理相结合。

（二）建设思路：紧抓住教与学两方面，树立以教师为主导、以学生为主体、以教育为基础、以就业为导向、以创新为动力、以质量为生命线的学风建设思路；立足制度建设，创新管理、教育与服务机制，规范学风建设行为；以正面教育为主，以丰富多彩的学风建设活动为载体，引导学生志存高远、奋发进取、创新成才，在全校形成“学生以成才为志，教师以授课为业，学校以育人为本”的良好氛围，最终使“德业双修，学而不厌”的学风自觉外化为学生的精神风貌。

### **四、加强学风建设的主要目标**

（一）树立正确的学习观、成才观。教育和引导全体学生胸怀祖国，放眼社会，立志成才，把握现在，以刻苦学习、奋发成才为己任，树立起热爱学习、全面学习、终身学习的观念，通过刻苦学习、善于学习、创新学习奋发成才。

（二）形成诚信学习、学真本领的风气。广大学生能够认真

对待学习，严肃对待考试，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考试作弊为耻，逐步减少直至消灭考试作弊、作业抄袭现象。

（三）学习风气良好，主要指标过硬。学生学习观念明确，学习动力充足，学习纪律良好，学习成绩优异，社会适应能力强，社会各界评价高。

（四）建立评估体系，形成长效机制。实行学风建设目标管理，落实责任制，做到建设有目标，管理有责任，评价有指标，奖罚有依据，实现学风建设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形成长效机制。

## 五、加强学风建设的主要措施

### （一）加强思想建设，增强学风建设的内动力

1. 把思想教育与学风建设结合起来，激发学生学习热情。要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精神，积极加强理想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科学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教育，帮助学生把学习动机、学习目的和努力方向建立在社会需要、学校培养目标、个人理想三者有机结合的基础上，增强对国家、社会、个人的责任感。

2. 把整体教育与个性化教育结合起来，坚持因材施教原则。要对不同类别和有不同专长的学生实施分类教育或分类指导。特别要关注学生中弱势群体的思想教育，做到信息掌握到位、助学措施到位、咨询服务到位，帮助他们减轻生活压力，排除心理障碍，掌握学习方法，呈现乐观、好学、进取的精神面貌。

3. 把职业规划与学风建设结合起来，增强学生学习动力。要以职业生涯规划为抓手，把帮助学生制定个性化职业生涯规划的过程变成深入开展思想教育、明确成才道路、确立人生目标的过程，以目标导学，引导学生充分发挥自身的优势和潜能，以实际行动努力实现人生目标。

4. 把树立典型与学风建设结合起来，积极推进榜样引导。要注意发现、培养、树立、宣传学生中刻苦学习、奋发成才的先进典型，坚持以点带面，用学生身边的先进典型感染、教育和带动更多的学生共同进步，共同创建优秀的学风、校风。

## （二）提高教学水平，增强学风建设的推动力

1. 规范教学秩序，抓教风带学风。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教学工作规章制度，规范教师的教学行为。要以青年教师为重点，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增强教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真正做到为人师表。要严格教学管理，依法治教、从严治教。各系部和有关职能部门要采取有力措施，定期对课堂教学进行检查、督导；教师对课堂教学负主要责任，除了严格考勤外，还要备好课、上好课，调动学生听课学习的积极性，以良好的教风带动学风建设。

2. 加强队伍建设，发挥指导引领作用。要充分发挥专业带头人对学风建设的指导作用，积极加强专业教育，激发学生热爱专业、提升专业兴趣、增强学习信心，以此增强学生学习的动力。辅导员要提高职业化程度，不断探索高职学生工作和学风建设的新方法、新模式；要努力改进工作作风，坚持深入宿舍、深入课

堂、深入班级，随时了解掌握学生思想动态和学风现状，切实帮助学生解决实际困难，使学生安心学习。要加强教师与辅导员的沟通，相互协调、形成合力，共同推动良好学风的形成。

3. 加强信息化建设，促进资源开放与使用。要加强信息化建设，创建教师与学生互动的课程空间，聚集课程资源，创建课程特色。广大教师要提高用现代教学信息技术进行网络教学的能力，建立网络课程，将教学课件、练习题库、案例库、学生作品、教师实践与科研成果等优质教学资源在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展示，及时答疑解惑。

### （三）加大管理力度，增强学风建设的约束力

1. 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修订和完善现行学籍管理制度、学生考试考场规则和学生考试违纪处理办法，并严格执行。教师要依据学风建设相关制度，对课堂秩序实施有效的管理，做好课堂考勤记录，并将其作为学生平时成绩的重要依据，课后应及时将学生出勤情况报学生所在系。各系要定期对学生课堂出勤情况进行考核，对违反课堂纪律或无故旷课、迟到、早退者，视情节轻重进行严肃批评教育，直至给予纪律处分。

2. 加强检查监督。学校、系两级教学督导组要充分发挥作用，经常深入课堂，与任课教师交流，检查教学纪律、授课效果，听取学生的意见和建议。任课教师必须严格课堂教学纪律，严格课堂考勤和课后作业的布置和批改，对课堂教学秩序和教学纪律负全责。各系教学管理人员、学生辅导员、班主任要加强学生考风

教育，通过考前动员、随机排座、严格监考等方法，加强检查巡视，并严肃处理考试作弊行为。要充分发挥学生会的作用，加大校园文明建设工作的检查力度，努力杜绝不文明现象的发生，倡导刻苦学习、奋发成才的良好风气。

3. 加强考风建设。要进一步加强以学术诚信、考试诚信等为主题的的大学生诚信教育，为良好学风的形成奠定思想基础。要修订和完善学生考试管理规定，并加大宣传力度，用制度来规范大学生的考试行为，促进良好学风的形成。要加大考试过程的监督力度，不给考试作弊学生以可乘之机，用严格的管理来约束大学生的考试行为。要探索进行免监考工作试点，大力宣传诚信考试、学业有成的先进典型，加大对顶风而上、严重违反考试纪律的学生的处理力度，在全校形成以诚信为荣、以作弊为耻，诚信成才、失信受损的良好风气。

#### （四）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增强学风建设的吸引力

1. 坚持每年在新生班级中开展“诚信、文明”专题教育活动，坚持每年开展先进班级和先进个人的评选表彰活动，形成主动学习、奋发进取、诚实守信、行为文明、整体良好的精神面貌。

2. 定期举办科技文化艺术节，社团文化艺术节，组织学生开展课外科技作品赛、演讲征文、辩论赛、各类体育比赛；开展各类具有专业特色的知识竞赛，举办系列名师讲座，激发学生参加各种学习活动的积极性、创造性；广泛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引导学生不断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学习之路。

3. 结合专业特点，根据时代的发展和社会的变化与需求，探索和深化社会实践的内容、形式、方法、渠道和途径，与社会建立广泛的、长期的社会实践基地，使社会实践活动不断向纵深领域拓展，使之内容更加新颖，形式更加多样，成果更加明显。使社会实践活动成为促进学风建设的重要途径。

#### （五）坚持学风考核评价机制、监测体系和激励机制一体化，增强学风建设的引导力

1. 建立健全学风考核评价机制。要将学风建设情况和工作成效纳入教学系部年度综合考核指标体系，制定学风建设考核评估标准，每学年由学校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对各教学单位的学风建设工作进行考核评估，作为考核教学系部工作和领导班子业绩的重要内容，并与奖惩密切挂钩，构建学风建设的长效机制。

2. 建立健全的学风监督测评体系。建立校、系、班级三级检查、监督机制，对全校、各系、各班级进行经常性学风检查、监督。进一步完善德智体综合测评体系，对学生进行德、智、体、美等各方面素质的综合考核，测评办法要做到科学、完善，能准确反映学生素质发展的真实状况。

3. 进一步完善学风激励机制。要充分运用和发挥评优和评定奖学金这一激励机制，树立学习的先进典型，促进良好学风的形成。在评优和奖学金的过程中，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真正发挥其表彰先进，激励学生努力学习，发奋成才的积极作用。



## 六、学风建设的保障措施

(一) 加强领导、明确责任。成立以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为组长，宣传统战部、教务处、学生处、团委及系部党政主要领导为成员的学风建设领导小组。要明确分工，建立责任制，确保学风建设明确到位。学校领导要带头抓学风建设，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全校学风建设的领导工作。系部党政领导亲自抓学风建设，负责本系学风建设的组织领导。教务处、学生处等职能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全校学风建设工作。辅导员要把学风建设工作作为一项最基本的职责，确实负起责任来。

(二) 齐抓共管，全员参与学风建设。学风与教风、管理作风、服务作风互相联系，互相影响，全校各部门、全体教职员要积极参与到学风建设中去，以教风带动学风，以管理促进学风，以服务护助学风，以环境培育学风，形成党政工团齐抓共管，全员育人的良好局面。

(三) 完善条件保障机制。不断加大对学风建设工作的经费投入，保证列支经费逐年增长。不断改善条件，优化手段，重点加强图书资料、实验设备及学生生活条件的投入，不断改善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条件。并把学风建设的成效作为部门整体工作的重要评价指标，纳入部门年度考核评价体系，与部门年度考核挂钩、与部门领导年度考核挂钩。

本实施意见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